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考释

刘凤翥

一、序　　言

1965 年 6 月，在辽宁省法库县栢家沟公社前山大队发现一座大型辽代砖墓。辽宁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今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前身）当即派李庆发、辛占山、冯永谦会同法库县文化馆的段庆久前往现场发掘。发掘工作从当年 6 月 12 日开始，至 7 月 3 日结束。共出土文物 48 件，内含《萧袍鲁墓志铭》。发掘报告已经发表[1]。唯报告中没有提及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铭》（以下简称《袍志》）。冯永谦先生后来补发了契丹大字《袍志》的拓本照片和摹本[2]。萧袍鲁墓志为淡红色灰岩质，制作工整。墓志盖呈方形，每边长 108 厘米，厚 20.5 厘米，边厚 15 厘米。中心平顶，四面斜坡。中央台面阴刻篆体汉字三行九字："故北宰相萧公墓志铭。"四周斜面线刻十二生肖神像。均着长袍，腰间系带，正面和侧身者相杂。头部各置一属相，自下方正中鼠神像开始，按顺时针方向顺序排列，每面三神像。背面中央阴刻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铭 15 行，共 321 字。边沿部分刻佛教梵文咒语。

志石方形，扁平，每边长 108 厘米，厚 22 厘米。阴刻楷体汉字墓志 38 行，满行 41 字，总计 1451 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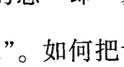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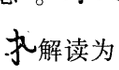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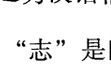
阎万章先生最早对《袍志》进行了考释。阎先生根据汉字《萧袍鲁墓志铭》提供的线索释出了契丹大字"九"和"六"两个个位数字和一个汉语借词官名"守太子太傅"[3]。至于在"大安"年号中塞入一个"马"字，则既没有释对"大安"年号，也没有释对"马"。阎先生的文章附有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铭》摹本。原稿还附有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铭》的拓本照片，编辑部本计划把照片发表于刊物的封三，但被广告挤掉，实在可惜。

阎先生的考释文章和《袍志》的拓本照片及摹本已经发表 20 年了。其间又出土并

1 冯永谦：《辽宁法库前山辽萧袍鲁墓》，《考古》1983 年第 7 期，第 624~635 页。
2 冯永谦：《补辽萧袍鲁墓出土的契丹大字墓志铭》，《辽金契丹女真史研究》1988 年第 1 期，第 32~35 页。
3 阎万章：《契丹文〈萧袍鲁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1988 年第 3 期，第 25~28 页。

发表了《耶律习涅墓志铭》、《耶律祺墓志铭》、《永清公主墓志铭》和《耶律昌允墓志铭》以及《多罗里本墓志铭》等契丹大字资料。解读契丹大字的工作也取得了长足的进展。现在根据对契丹大字的最新研究成果，特对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作些考释。

二、契丹大字中的“墓志铭”和“曰”

契丹大字《萧袍鲁墓志》（以下简称《袍志》）第一行的于义为“在墓志上的志”即“墓志”。之为汉语借词“墓志”。为时位格词尾。为契丹语的“志”。如何把解读为“志”是问题的关键。我们先讨论单词的解读问题。此单词最早被我误释作“铭”[4]。现在看来，此说应予修正。在契丹大字《北大王墓志铭》第二十一行作。说明是二字的连体。契丹大字《耶律祺墓志铭》第六行中的三个字为一个单词，是辽太宗的尊号或谥号。此单词已经被考释为等同于契丹小字《耶律副部署墓志铭》第五行的契丹小字[5]。则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契丹大字可以分解为两个契丹大字。或不应等同于两个原字的于义为“铭”的契丹小字，而应当是三个原字的于义为“志”的契丹小字。这样恰恰与前面论证的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的结论相吻合。如此一来，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其读音目前尚不能构拟；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拟音为［kə］；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字出现在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第六行，被释为人名“敌辇”[6]。因此，契丹小字中的原字和契丹大字均应拟音为［an］。

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的问题，我们再作进一步论证。契丹大字《永宁郡公主墓志铭》第六行有。契丹大字两字拼成一个单词，于义为“生”或“诞生”。在契丹小字中，男人“生日”的“生”和女人“生日”的“生”词尾有区别。例如在谈到耶律仁先、萧仲恭、耶律奴、韩高十、耶律弘用、耶律永宁郎君等男人的生日时，“生”字均作。在谈到故耶律氏、耶律永宁郎君的妻子等女人的生日时，“生”皆作。契丹大字中也有类似情况。例如在谈到耶律习涅、耶律昌允等

4 刘凤翥、马俊山：《契丹大字〈北大王墓志〉考释》，《文物》1983年第9期，第23~29和50页。
5 刘凤翥：《契丹大字〈耶律祺墓志铭〉考释》，《内蒙古文物考古》2006年第1期，第57页。
6 赵志伟、包瑞军：《契丹小字〈耶律智先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1年第3期，第38页。

男人的生日时，“生”字均作，而此《永志》谈到永宁郡公主这个女人的生日时，“生”作。由此得出结论，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音［li］。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7]。

我们敲定了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中的原字，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之后，契丹大字或等同于三个原字的于义为“志”的契丹小字也就毋庸置疑地可以确定。或是契丹语固有语言的“志”。契丹大字中还有汉语借词的“志”，那就是《袍志》第一行和契丹大字《北大王墓志铭》第一行的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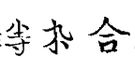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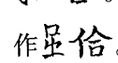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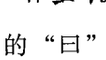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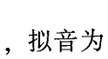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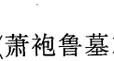
契丹大字之所以不能释为“曰”而释为“铭”，是因为契丹大字《多罗里本郎君墓志铭》第一行前半行是墓志题目。墓志题目最后的四个字是[8]。既然为“志”，字舍“铭”莫属。契丹大字“铭”除了之外，还有《永宁郡公主墓志铭》第一行的和《耶律祺墓志铭》第一行的。均属同音字互相通假。

契丹大字“墓”也有数种写法。《李爱郎君墓志铭》第一行的两字是一个单词。契丹大字是时位格词尾，相当于契丹小字中的[9]。契丹大字单词则相当于契丹小字，契丹大字则相当于契丹小字，于义为“墓”。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均表示“在墓内”的意思。《耶律习涅墓志铭》第一行和《李爱郎君墓志铭》（以前被误称《应历碑》）第一行的相当于契丹小字，可以释为“在墓内的志”，简称“墓志”。《永宁郡公主墓志铭》第一行、《多罗里本郎君墓志铭》第一行和《耶律祺墓志铭》第一行“墓”均作。于义为“墓”的，究竟是契丹语固有单词还是汉语借词，目前还不能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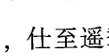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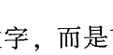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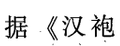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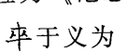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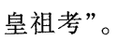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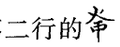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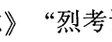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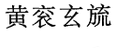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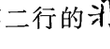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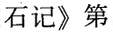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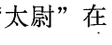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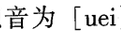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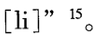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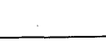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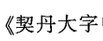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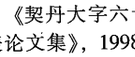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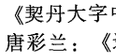
契丹大字《耶律昌允墓志铭》第四行“墓志”作[10]。这可能是汉语借词。是借用的汉字“氷”的字形和字义，但不读汉字“冰”的字音，而是读契丹语固有的“冰”的读音。汉字文献并没有留下契丹语“冰”的读音，但可以借助于契丹语的亲属语言蒙古语和达斡尔语来推求。蒙古语“冰”读［mθs］，达斡尔语“冰”读［məis］[11]。第一个音节都是辅音为［m］的［mθ］或［mə］。从而可以推测契丹语中的“冰”读近似于［mθ］或［mə］的［mu］。然后再把作为一个音符字，用在凡读［mu］的地方。字是借用了汉字“之”的字形和字音，但没有用它的字义，仅仅作为一个音符

7 刘凤翥、唐彩兰：《辽〈萧兴言墓志〉和〈永宁郡公主墓志〉考释》，《燕京学报》2003年新第14期，第82页。
8 丛艳双、刘凤翥、池建学：《契丹大字〈多罗里本郎君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2005年第4期，第54页。
9 刘凤翥：《若干契丹大字的解读及其他》，台北《汉学研究》1993年第11卷第1期，第385页。
10 刘凤翥、王云龙：《契丹大字〈耶律昌允墓志铭〉之研究》，《燕京学报》2004年新第17期，第91页。
11 孙竹主编《蒙古语族语言词典》，青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492页。

字使用。因此用来音译契丹语中的汉语借词“墓志”。

下面我们讨论契丹大字中的“曰”。契丹大字《耶律习涅墓志铭》第三十三行和《故太师铭石记》第三十五行的“志曰”均作。《李爱郎君墓志铭》第十二行的“志曰”作。《永宁郡公主墓志铭》第二十九行和《耶律祺墓志铭》第四十行的“铭曰”作。《多罗里本郎君墓志铭》第十七行的“铭曰”作。说明契丹大字中的“曰”有两种写法。这两个契丹大字无疑是同音字。契丹小字“曰”作，拟音为［təki］。和可能也读［təki］。

三、《袍志》主人的前辈

汉字《萧袍鲁墓志铭》（以下简称《汉袍志》）称“曾王父讳割辇，北宰相。金印紫绶，首居宰相之尊；铁卷丹书，长守功臣之约。王父讳解里，含章可贞，潜德弗辉。烈考讳奥干，仕至遥辇克。虽生屈大名，而没膺殊典”。《袍志》第二行的中的不是文字，而是前一个字的重复符号。等同于，均为“曾祖父”之义[12]。根据《汉袍志》“曾王父讳割辇，北宰相”的记载，《袍志》第二行的应为《袍志》主人曾祖父的名字“割辇”。紧接着的于义为“北宰相”。于义为“宰相”[13]。古汉语中“王父”即“祖父”，典出《礼记·曲礼下》“祭王父曰皇祖考”。根据《汉袍志》“王父讳解里，含章可贞，潜德弗辉”的记载，《袍志》第二行的于义为“祖父解里郎君”。为人名“解里”。根据《汉袍志》“烈考讳奥干，仕至遥辇克。虽生屈大名，而没膺殊典。泥章蜜印，颁闵制以自天；黄衮玄旒，备采章而告第。以公之贵，特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的记载，《袍志》第二行的于义为“父维里相公”。为人名“维里”。《故太师铭石记》第四十行的为汉语借词官名“太尉”之音译[14]。契丹小字汉语借词官名“太尉”在《梁国王墓志铭》第七行作。说明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拟音为［uei］。“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均应音［li］”[15]。契丹大字等同于契丹小字。出现在契丹大字《耶律弘用墓志铭》第一行和第二行，是耶律弘用的孩子名，被音译为“维里”[16]。因此，契丹大字也可以音译为人名“维里”。《汉袍志》称“烈考讳奥干”。与“维里”异。契丹人的契丹语名字有“孩子名”和“第二个名”之分。“维里”和“奥干”，一为“孩子名”，一为“第二个名”。《汉袍志》称《袍志》主人萧袍鲁的父亲“虽生屈大名，而没膺殊典。泥章蜜印，颁闵制以自天；黄衮玄旒，备采章而告第。以公之贵，特赠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即父以子贵，死后被追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同中书门下平章事是宰相的级别，故《袍志》称其为“相公”。

四、《袍志》主人历史任的职官

《袍志》第五行的前面已经论证过，于义为“宰相”。此处的“宰相”是《袍志》主人萧袍鲁的官衔，用以代称《袍志》主人萧袍鲁。紧接着的于义为“岁十九于”，按汉语语序为“于十九岁”。是说《袍志》主人萧袍鲁在十九岁时干什么。可能是开始做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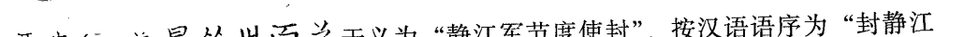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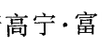
《袍志》第六行的四个字拼成一个单词，于义为“封”[17]。此单词相当于契丹小字。契丹大字相当于契丹小字，音“特每”；契丹大字相当于契丹小字，拟音为［lə］；契丹大字相当于契丹小字；契丹大字相当于契丹小字，拟音为［li］。

根据《汉袍志》“历左金吾详稳”的记载和《故太师铭石记》第四十行的“金紫崇禄大夫检校太尉”以及《耶律昌允墓志铭》第九行“金吾卫上将军”的释文，为汉语借词“金吾”之音译[18]。因此，《袍志》第七行的于义为“左金吾详稳”[19]。紧接着的为汉语借词“都监”之音译[20]。根据《汉袍志》“改授松山州刺史，下车布政，讼息刑清。以能迁归州观察使”的记载，《袍志》第七行和第八行的于义为“松山州之刺史，归州之观察”。汉字“松”是由两个契丹大字音译的。字是由音译汉语借词“州”的词干和所有各词尾的连写在一起的连体字。

根据《汉袍志》“遥领静江军节度使”的记载，《袍志》第八行和第九行的

12 刘凤翥：《契丹大字中若干官名和地名之解读》，《民族语文》1996 年第 4 期，第 40、44 页。
13 刘凤翥：《契丹大字六十年之研究综述》，日中合同文字文化研讨会编集委员会编《日中合同文字文化研讨会发表论文集》，1998 年 7 月日本京都发行，第 222 页。
14 刘凤翥：《契丹大字中若干官名和地名之解读》，《民族语文》1996 年第 4 期，第 43、44 页。
15 刘凤翥、唐彩兰：《辽〈萧兴言墓志〉和〈永宁郡公主墓志〉考释》，《燕京学报》2003 年新第 14 期，第 80 页。

16 刘凤翥、青格勒：《契丹小字〈宋魏国妃墓志铭〉和〈耶律弘用墓志铭〉考释》，《文史》2003 年第 4 辑（总第 65 辑），中华书局，2003 年 11 月，第 206 页。
17 刘凤翥：《契丹大字中若干官名和地名之解读》，《民族语文》1996 年第 4 期，第 43、44 页。
18 刘凤翥、王云龙《契丹大字〈耶律昌允墓志铭〉之研究》，《燕京学报》2004 年新第 17 期，第 91 页。
19 刘凤翥：《契丹大字中若干官名和地名之解读》，《民族语文》1996 年第 4 期，第 43、44 页。
20 刘凤翥：《一枚契丹大字印章的解读》，《文史》2003 年第 1 辑，第 177、178 页。

于义为“静江军节度使封”，按汉语语序为“封静江军节度使”。静江军不在辽境，而在宋境。因此，辽代任此官者，不管是否指明，皆为“遥领”或“遥授”。遥授官的“节度使”与职事官的“节度使”，在契丹大字中用字不同。遥授官的“节度使”契丹大字用；职事官的“节度使”契丹大字用。都是用两个字来翻译汉字“节度使”。契丹大字可能相当于契丹小字《耶律副部署墓志铭》第十七行的或《萧高宁·富留太师墓志铭》第二十行的，于义为“度使”，乃“节度使”的省称。

《汉祂志》称“累迁匡义、彰圣、开远、临海等军节度使”。冯永谦先生根据《辽史·地理志》的记载指出：匡义军就是饶州，彰圣军就是信州，开远军就是云内州，临海军就是锦州[21]。《祂志》第九行和第十行的于义应为“匡义军之节度使”，于义应为“信州之节度使”，于义应为“云内州之节度使”，第九行和第十行的于义应为“临海军之节度使”[22]。为汉字“信”的音译。为汉字“云”的音译。两个字拼成汉字“内”的读音。我们虽知于义为“匡义军”或“饶州”，但的读音已经被正确无误地构拟为［li］。因此于义为“匡义军”或“饶州”，而不是汉语借词。同样是契丹语的“临海军”或“锦州”，而不是汉语借词。

由于出现在《耶律昌允墓志铭》第十四行，被释为官名“详稳”[23]。根据《汉祂志》“命公为汤河女直详稳”的记载，《祂志》第十行的于义应为“汤河女直之详稳”。为“汤河”的音译。为“女直”的音译。为所有格词尾。《祂志》第十一行的亦为官名“详稳”。

《祂志》第十行的为汉语借词官名“守太子太傅”之音译[24]。紧接着的于义为“之号”。《祂志》第十一行的四字于义为“封”，前面在第六行已经论证。“守太子太傅之号封”，按汉语语序为“封守太子太傅之号”。与《汉祂志》的“特授太子太傅”的记载相吻合。《祂志》第十一行和第十二行的于义为“岁六十九于北府宰相授”，按汉语语序为“于六十九岁，授北府宰相”。与《汉祂志》的“召拜北宰相”的记载相吻合。《辽史》卷二十四大安元年十一月条有“丁酉，以南女直详稳萧祂里为北府宰相”。萧祂里即萧祂鲁之异译。《祂志》说萧祂鲁是在六十九岁时授北府宰相，《辽史》说萧祂鲁是在大安元年（1086）十一月为北府宰相。据此推算，萧祂鲁当生于统和二十五年(1017)。

21 冯永谦：《辽宁法库前山辽萧祂鲁墓》，《考古》1983 年第 7 期，第 628~629 页。
22 刘凤翥：《契丹大字中若干官名和地名之解读》，《民族语文》1996 年第 4 期，第 37、44 页。
23 刘凤翥、王云龙：《契丹大字〈耶律昌允墓志铭〉之研究》，《燕京学报》2004 年新第 17 期，第 91 页。
24 阎万章：《契丹文〈萧祂鲁墓志铭〉考释》，《民族语文》1988 年第 3 期，第 25~28 页。

《祂志》第十二行和十三行的于义为“使相之号追封”。按汉语语序为“追封使相之号”。可能是指《汉祂志》中的“诏赠潞州节度使、同中书门下平章事”。三个字是一个单词，应该为“追”之类的“封”的状语。我们先假定它是“追”，以待来日之验证。《祂志》第十三行的于义为“岁七十二”。是说萧祂鲁在七十二岁时做什么。

五、《祂志》主人的卒年和享年

《祂志》第十四行的于义为“岁七十三于卒”，按汉语语序为“卒于七十三岁”。一个字于义就是“七十”。于义为“卒”。前面根据萧祂鲁拜北府宰相的岁数和《辽史》的相关记载，说萧祂鲁当生于统和二十五年（1017）。《汉祂志》称“大安五年正月二十三日，启手足于行帐”。大安五年（1089）时，萧祂鲁恰为七十三岁。说明《祂志》的“卒于七十三岁”的记载完全正确。冯永谦先生把《汉祂志》第二十三行中的“享年七十三岁”著录为“享年七十二岁”[25]。从此之后，包括我在内的所有的辑录者均沿袭冯先生的著录[26]。自从《祂志》的“卒于七十三岁”的释文被确定之后，经仔细观察自存的《汉祂志》拓本，发现被著录为“享年七十二岁”中的“二”字拓本中原本作“三”，只不过“三”的末笔不规范，刻碑时跑了刀，致使末笔作弧形，不易被察觉。因此，我们把它更正为“三”。即使一个字的更正，也是靠了契丹大字的解读成果。这充分说明解读契丹文字的重要性。

《祂志》第十四行的为契丹语中的汉语借词“勅祭勅葬”之音译。是说《祂志》主人享受了高规格的丧葬礼遇。《汉祂志》称“仍遣东京警巡使、司农少卿张可及充勅察（祭）使，司农少卿、知辽西州军州事杨恂如充勅葬使。襄事所需，皆从官给”。与《祂志》的记载互相吻合。

《祂志》第十五行的于义为“大安六年三月十九日”。这是萧祂鲁下葬的日子。于义为年号“大安”。《汉祂志》称“以大安六年三月十九日归葬于祺州娘子庄，从合祔也”。二者互相吻合。

六、结束语

《祂志》于 20 年前刚刚发表时，仅仅被正确释出“九”、“六”和“傅”三个契丹大字。现在能够作出上述的考释，把一系列的人名、官名、地名、岁数和亲属一一解读

25 冯永谦：《辽宁法库前山辽萧祂鲁墓》，《考古》1983 年第 7 期，第 634 页。
26 向　南：《辽代石刻文编》，河北教育出版社，1995 年，第 424 页；刘凤翥：《契丹大字六十年之研究》，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1998 年新第 7 期，第 329 页；王晶辰主编《辽宁碑志》，辽宁人民出版社，2002 年 12 月，第 137 页。

了出来。这说明契丹文字的研究工作在我国一直不断有序地向前推进着，并且不断取得新的研究成果。同时也应当看到，我们距离契丹文字的彻底解读还很遥远。解读出来的少，尚未解读的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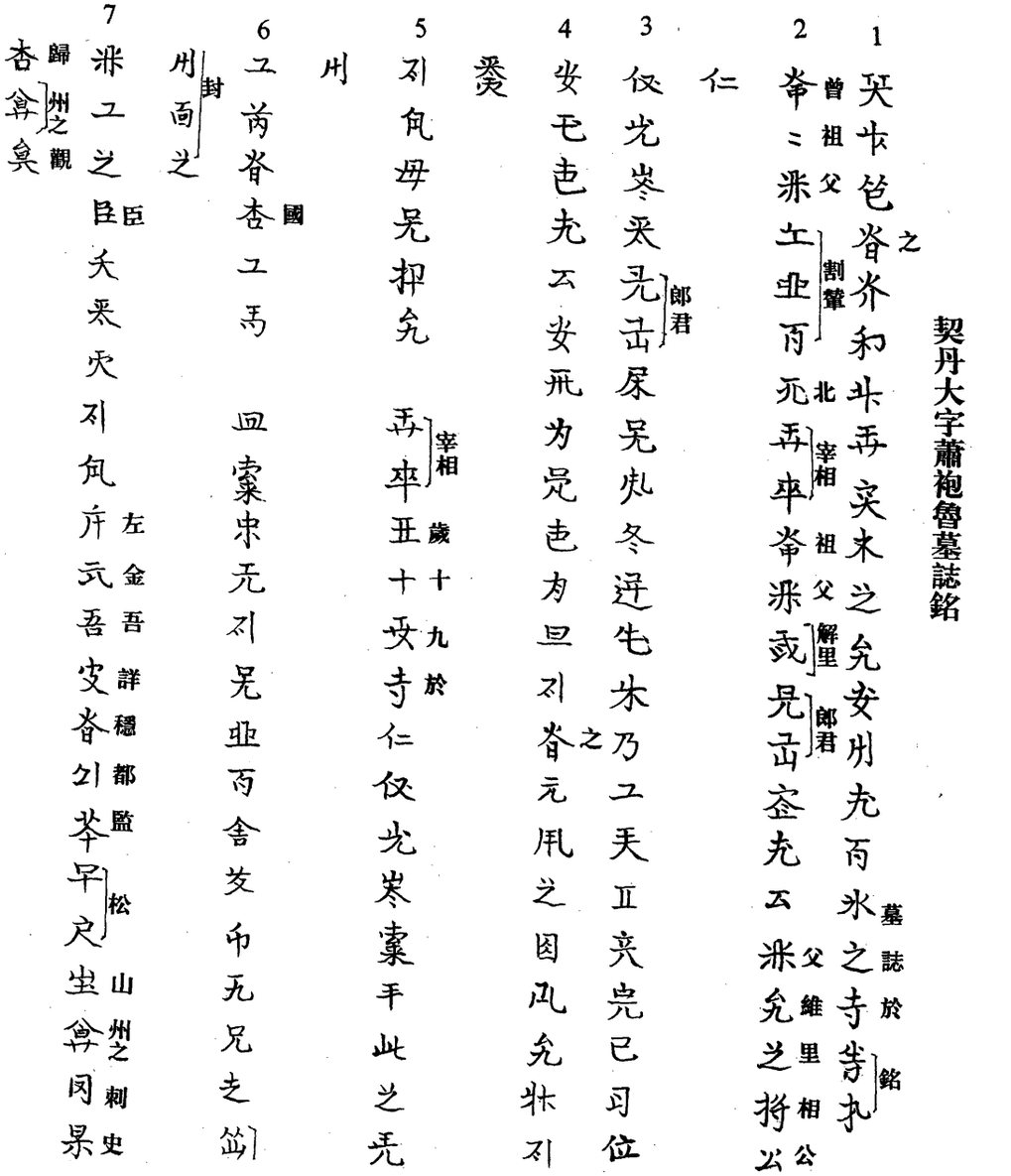
契丹文字是我国的文化遗产，研究契丹文字是我国学者责无旁贷的艰巨任务。我们有义务把研究工作一代一代地传下去。我们有义务始终站在学术的前沿，不断占领学术制高点。需要通过几代人的艰苦努力，最后把契丹大字和契丹小字都彻底解读。我虽年过古稀，垂垂老矣，但也愿在有生之年为彻底解读契丹文字而尽绵薄之力。解读契丹文字的前途无比辉煌。希望有志于此的青年朋友锲而不舍地把它开展下去，永远占领这一学科的学术前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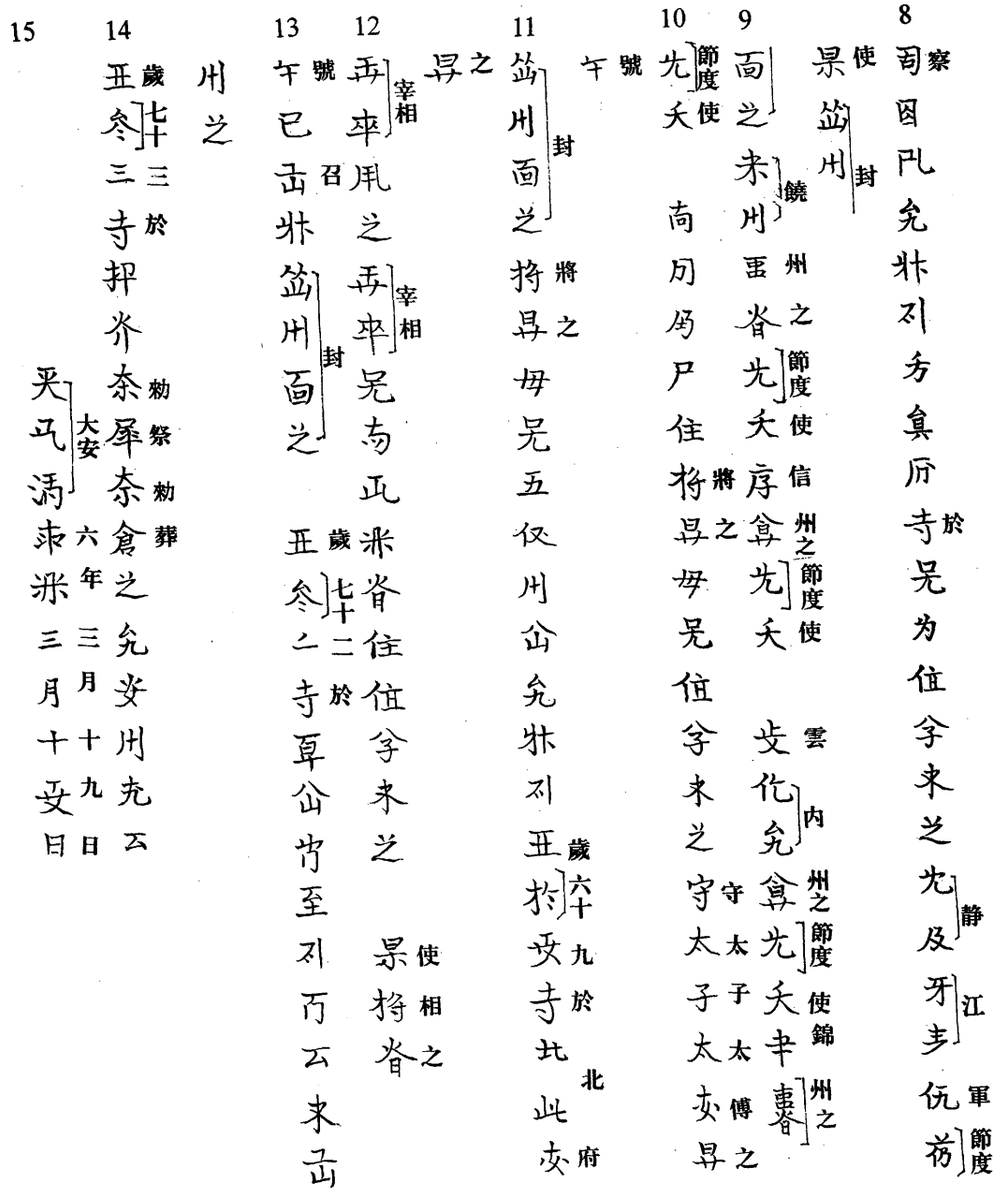
顺便说明：本文系国家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重大项目“契丹文字与辽史、契丹史：跨学科的民族史研究”成果之一。本文之所以顺利写成，完全依靠了赤峰学院历史系提供的契丹大字字库。字库是赤峰学院历史系的李月新、吕富华、孙永刚、曹彩霞、张少珊、乌兰、张敏、康建国、程嘉静等老师把李春敏老师用毛笔摹写的所有契丹大字资料全部用数码相机一一拍成照片而制成。字库中的每一个字都是一张照片，可以任意放大或缩小成任选的字号。用电子邮件远程发送稿件，不会乱码，使用起来极为方便。这是赤峰学院历史系学科建设中的重要举措。特向以上诸位老师深致谢意。

为了使学界同仁便于研究《袍志》，特将李春敏老师全文摹录的《袍志》附录于文末。

（刘凤翥　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

契丹大字萧袍鲁墓誌銘





考古发现与研究

辽孟初墓志考补正

李宇峰

辽代孟初墓志于1997年9月在北京市房山区阎村镇大十三里村出土，现藏北京市房山区文物管理所。2003年9月，由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编辑出版的《北京辽金史迹图志》一书首次发表了孟初墓志志文与拓片，全文约1220字[1]。2005年3月，由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编辑出版的《北京辽金文物研究》一书发表了邢景旺先生的《辽孟初墓志考》一文（以下简称邢文），亦发表了拓片与志文，全文1224字[2]。笔者由于近年来参与由向南先生主持的《辽代石刻文续编》一书的编辑出版工作，在收集出土的辽代碑志过程中，接触到孟初墓志的发现及考证情况，遂引起兴趣，陆续查阅和积累相关资料，随手摘录，渐有所得，即连缀成篇。

大家知道，识字、录文、断句、标点是墓志考释的基础。所以，录文首先要准确无误，考释立论才有坚实的基础和依据。有鉴于此，遂对照已发表清晰的孟初墓志拓片，对其两次发表的墓志全文进行认真的校勘，重新断句、标点、纠错。发现两次发表的全文字数皆不准确。孟初墓志全文经笔者校识，实际是全文竖刻志文35行，满行36字，总计1173字。除因斑剥漫漶不清的50字外，大部分清晰，全文尚可通读，我们依据文意和有关文献及其他辽代碑志补充26字。现将经校识的孟初墓志全文录后，并对墓志作补正考述，以供学术界研究参考。

一、沈州陷落与孟初之死

辽末金初的沈州之战是一场重要的战争，并与渤海人高永昌叛辽独立这一史实有关。邢文对这次战争的叙述基本符合史实，但说这样一场重要的战争，史书无详细记载就欠妥了，当是失检所致。实际上沈州之战在《契丹国志》一书里有颇为详细的记载[3]。

1 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编：《北京辽金史迹图志》（上）北京燕山出版社，2003年9月，第281页。

2 邢景旺：《辽孟初墓志考》，北京辽金城垣博物馆编：《北京辽金文物研究》，北京燕山出版社，2005年3月，第250页。

3《契丹国志》卷十第109页《天祚皇帝》二：“（天庆六年）夏五月初……准渤海国王高永昌状，辽国宰相统领大军前来讨伐，伏乞救援。当道于义，即合应援。已约五月二十一日进兵。檄到沈州，众以渤海诈作此檄，不为备。是日，闻探东北有军掩至，将士呼曰：‘女真至矣！’张琳急整军迎敌，将士望见女真兵，气已夺，遂败走入城。女真随入，先据城西南，后纵兵杀戮几尽，孟初、刘思温等死之。张琳与诸子弟等并官属缒城幸免。尽失军资、器甲，随入辽州，收集残军，坐是谪授辽兴军节度使。”

遼金歷史與考古

第一輯

辽宁省辽金契丹女真史研究会 编

辽宁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辽金历史与考古. 第1辑/刘宁主编. —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9.4
ISBN 978-7-5382-8504-8

Ⅰ. 辽… Ⅱ. 刘… Ⅲ. 中国—古代史—研究—辽金时代 Ⅳ. K246.0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6622号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5号 邮政编码110003）
沈阳航空发动机研究所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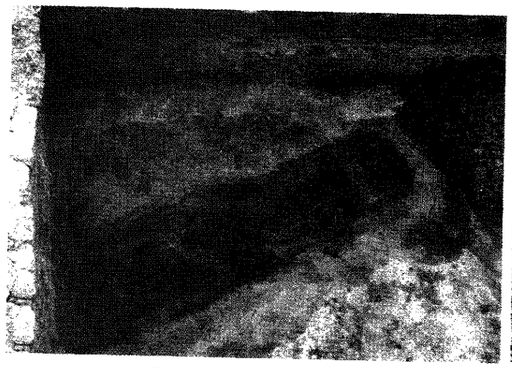
成品尺寸：184毫米×260毫米 字数：620千字 印张：26 插页：3
印数：1—2,000册
2009年4月第1版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杨晓非 责任校对：吕志贵
封面设计：熊 飞 王 鑫 版式设计：熊 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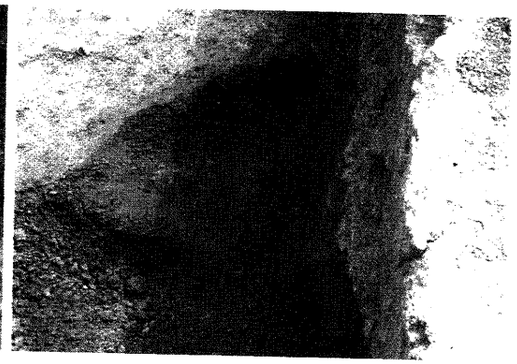
ISBN 978-7-5382-8504-8

定 价：50.00元

图版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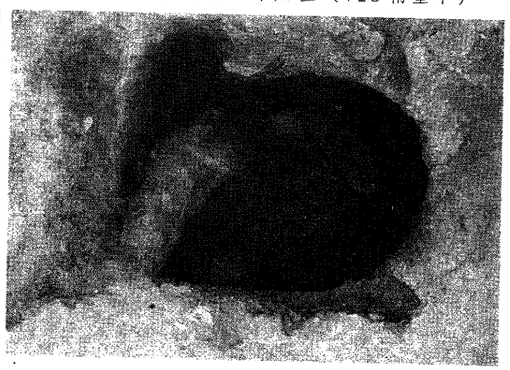
1.腰窝棚辽金遗址三号灰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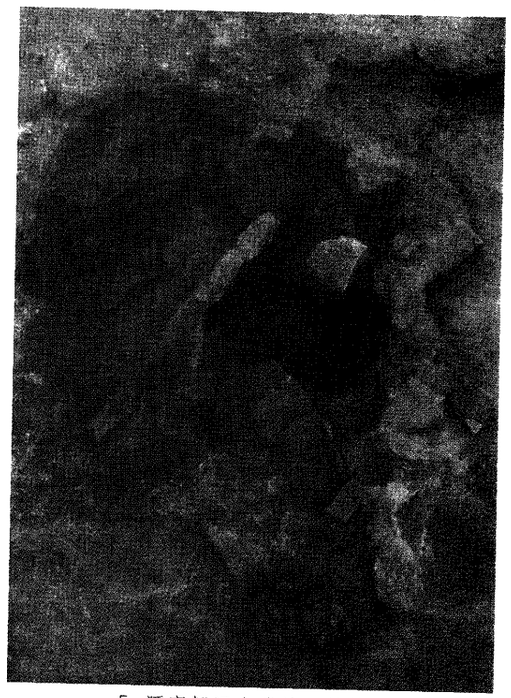
2.腰窝棚辽金遗址一号灶址（T13南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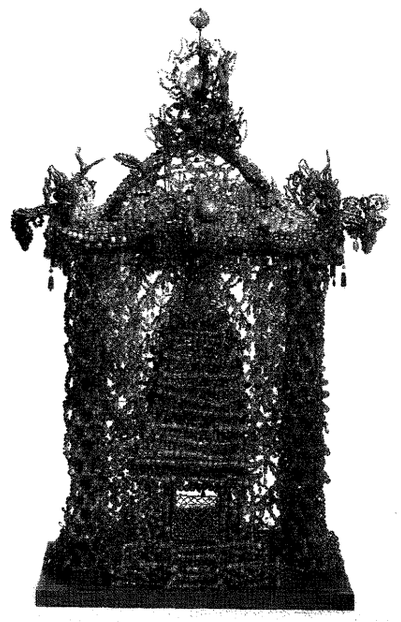
3.腰窝棚辽金遗址一号灶址木炭遗存



4.腰窝棚辽金遗址一号灶址



5.腰窝棚辽金遗址二号灶址



6.朝阳北塔天宫出土的七宝塔